

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汕头市澄海区隆都镇狮头鹅产业城道路配套项目结算审核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地点：汕头市澄海区隆都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：曾先生 联系电话：15915552522
3	中介服务名称	工程造价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中介服务机构企业营业执照。（营业范围需包括造价咨询业务）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本项目位于汕头市澄海区隆都镇，路线起点位于狮头鹅产业城东侧现状土路与 055 县道交接处，道路全长约 1022m，道路宽度 3.5m-6.0m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：新建水泥砼路面、拆除旧钢板桥并新建两孔箱涵及全线新建太阳能路灯等。现对该项目进行工程造价咨询，出具结算审核报告书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下浮率 10%至 20%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

		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（粤价函[2011]742 号）规定的造价咨询行业收费标准计算。
8	服务时间	双方自行约定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等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、双方共同验收、委托第三方验收等。 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合同约定结算方式进行结算。
11	违约责任	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双方自行约定。
13	备注	